

# 非要等到放假才能去探望父母？



## 今日头一评

京晚时评投稿

E-mail:jingwanshiping@163.com

今年的传统重阳佳节恰恰也是《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正式出台以来的首个法定“老年节”，这也为今年的重阳节带来了超乎往年的关注。近日，全国假日办就放假安排向社会征集意见，不少网友趁势建议将重阳节定为法定假日，让子女陪陪老人，方能更好的实现“重阳敬老”的意义。

(10月13日中国新闻网)

年年重阳，岁岁登高。黄花万里，乡心一片。

在这个快节奏的年度，“没时间”是个泛滥而铿锵的理由。没时间，就不能陪父母；没时间，就不能去团圆；没时间，就不能尽孝道……说来说去，一切都是时间惹的祸。只是，传统孝道在时光的河流上，从来就不会因为“没有时间”而折戟。再远的路、再高的山，总挡不住亲情的脚步。反言之，即便给出一天假日，真能让天下儿女都为爸妈“刷刷盘子洗洗碗”？

有了时间，他会说没钱；有了时间有了钱，他还会说没心情……争取休息休假权是一回事，恪尽人伦之孝是另一回事，这两者之间不能互为因果。不然，假日就成了规避义务的借口。不久前，台湾地区一男子用花布

包母就医的图片感动海内外华人网友，有论者直言，“不要说没时间，时间是看个人安排的，因为工作而没时间孝顺父母，表示你把工作的重要性放在孝顺之上，之后再后悔的，都是混蛋。”这话或有偏激，却也契合事实逻辑。一是因为时间是挤出来的，没有天生的“探望父母时间”，二是再少的的时间，也是可以选择的。当父母为子女的人生与幸福奔波在岁月的长河之上，利弊得失、荣辱是非，都一一应失色——更遑论时间有无？

有一些事实，显然比重阳节里不放假更让人悲怆：10月9日，北京丰台的一位77岁的陈老太将儿子告上法庭，坚持要求和儿子同住，争取精神赡养；而有媒体做的随机调查显示，对于最想要的重阳节礼物，九成

父母希望的只是与子女见见面、聊聊天。回不了家，电话问候总是不难事；没有敬老假，隔三差五给父母买点礼物也不需要法律批准……即便重阳这一天忘了父母，只要360多个日子始终牵挂，少这一天，又有什么要紧的呢？

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老年节不是一个热闹的日子，连商家都懒得在上面花心思；但每个平凡的日子，其实都能窥见人性的温热，因为父辈已将最美好的时光，都虚掷在我们的成长里。不是非要等到老年节才去探望父母，重阳已过，佳节不在，但我们仍须记住：尽心方能安心，尽孝出于本性，因为有一天，我们迟早也会成为他们。

邓海建

## 还26年前300元债 是对欠薪者的道德鞭打

10月10日晚，61岁的徐月胜老人从安徽芜湖赶到南京，寻找26年前他在南京租房打工时的房东。老人是来还债的。26年前，他向当时的房东借了300元，后来有事离开南京，两人便失去联系，这笔钱一直没还上。这次来南京，他整整带了1万元还债。

(10月12日《现代快报》)

徐月胜老人欲以10000元偿还26年前所欠300元借款。徐老汉这种“壮举”与武汉的“信义兄弟”、大冶市“信义叔侄”的“接力送薪”一样，让人看到了人性道德的光芒所在。

徐老汉深知：“人不能像走兽那样活着，应该追求知识和美德。”相比之下，那些为了躲避讨债而不惜举家潜逃者，以及那些恶意欠薪者，难道不应该感到无地自容吗？

徐老汉只欠300元债，却长期牢记在心，只是一直因生活贫困没钱还，现在地被征用了，有了一笔补偿款，主动寻人还债。这种做法，像一本鲜活道德模范教科书，更像一根道德标杆，在公民中树立起了一种正确的价值导向。

吕好致

# “仅24%老人吃养老金” 当反思养老普适性

13日是重阳节。由中国社会福利协会和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社会保障研究中心联合举办的首届老年节研讨会在京举办。记者从会上获悉，目前我国约有40.7%的老年人仍是靠家庭供养，四成老人认为自己是家庭的负担，只有约24%的老人能够依靠养老金生活，农村很大一部分老人要靠劳动收入养活自己。

(10月13日《京华时报》)

仅有两成多的老人在吃养老金，养老保险基金却在喊“吃不消”了；更有专家力挺“延迟退休年龄至65周岁”，并通过“增加个人缴费比例”来填补养老金缺口。不知是我国的养老保险制度太脆弱，还是有关部门和专家太矫情？现实情况却是，不是个人缴费比例偏低，缴费时间偏短；也不是单位和个人缴费不到位，而是政府财政历年来在养老金上欠账太多；特别是，仅

有两成多的老人在吃养老金，表明我国养老保险覆盖面太小。

有关部门当反思养老保险制度的普适性。与其空谈“延迟退休年龄”和“增加个人缴费比例”，在有限参保对象身上“榨油”，不如扎扎实实在提高养老保险制度的普适性上下苦功，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消除城乡差别，不断扩大养老保险覆盖面。

汪昌莲

# “禁问目的地”的紧箍咒 关键是“紧不紧”

10月12日发布的《出租车运营服务规范》取代了原标准，新增了对出租司机个人及其服务流程的要求。标准规定，在乘客上车前，司机不得有询问乘客目的地等挑客行为，在问清目的地后，选择合理路线，按规定开始使用计价器，不得绕路。

(10月13日《北京晨报》)

国家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出台相关规定的目的在于给出租车司机套上“不得拒载”的“紧箍咒”，是想将“拒载”行为“消灭”在上车前可能的范围之内。然而，不得“拒载”的规定各地其实早已有之，执行得并不乐观，再加上一个标准委的“上车前不得询问目的地”的规定，就能对“拒载”行为“药到病除”吗？值得怀疑。

出租车司机“拒载”原因诸多，其一，乘客所去地点涉及城市高度拥堵路段，“堵”的厉害之下，司机认为不划算就会想方设法拒载。这其实反映出来的是城市交通设施硬件的问题；其二，一些城市出租车早晚交班期间，让一些司机“无法拉客”，这是“拒载”产生的“刚性因素”，往往不以司机意志为转移；其三，才是司机关注的利益问题，跑的“近”、“不划算”。

禁止司机在乘客上车前询问目的地，其实与最终“拒载”与否没有直接关联。素质高服务意识强的出租车司机，即使提前询问一下目的地，也不必然构成拒载，“近”也一定会送。而一些素质差的司机，即使乘客上了车，也会有种种理由“撵人下车”。而上述禁止在乘客上车前“询问目的地”的规定，本身也

是一个原则性的“倡导”，没有相关的罚则配合。这样的“规定”，最多像一个吓唬司机的“紧箍咒”，不是真“紧”而是“假紧”。意义恐怕不大。

单纯的硬性规定司机如何如何，未必能真正解决问题。禁止“拒载”的规定各地执行和实施并不好，足以说明问题。而一个“上车前不得询问目的地”的规定，更会因为“取证难”问题，更多的沦为一种形式。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出租车拒载现象，应该理清原因、分清责任再行解决。对城市道路资源配给

不合理造成的原因，城市建设者和交通部门责无旁贷，真正完善道路交通设施，让路途“顺畅”起来，让出租车跑起来“划算”。对于早晚交班时的“硬伤”，政府方面更应从增加公共交通资源方面入手，加强政府的公共责任，补足出租车特殊时段的供给不足。最后，才应该重点考虑司机的利益需求，譬如从加强对出租车公司和出租车司机的职业道德教育入手，从加大对“拒载”行为的查处打击力度入手。如此，多方发力才有可能真正“堵住”拒载“漏洞”。

毕晓哲



漫画 闵汝明

## 面对“流言百科” 不能只是“笑一笑”

服用维生素C可以预防感冒、经期洗头易患癌、坐月子洗头一身病……这些都是谣言。10月12日“北京地区网站联合辟谣平台”建设通气会召开，建立了“流言百科”网页，并首次发布“辟谣10大最流行生活谣言榜”，澄清与公众生活息息相关的谣言信息。

(10月13日《新京报》)

“流言百科”信息发布，对于百姓居家过日子有小小帮助，不仅可以掌握正确的生活常识，还可以提高防骗技能。但是“流言百科”不仅需要百姓关注，有关部门更值得一看。

执法部门需要看看“流言百科”。在“流言百科”首次发布的“10大最流行生活谣言榜”里，有这么几条挺吸引眼球的：孕如需穿防辐射服、酸性体质百病之源、宿便是健康杀手。看到这几条被“流言百科”公布的谣言，很多人都会想到常常可以看到的广告，这些广告可以用铺天盖地来形容。这些谣言背后都有一个所谓的“高科技产品”。有关部门更该思索：在新产品出炉的时候，谁为此类产品的神奇功效来次科学溯源？

科普部门需要看看“流言百科”。在“10大最流行生活谣言榜”里还有很多是关于生活知识的：果汁海鲜不能同吃、喝酒前最好吃个馒头。此类错误的常识，其实已经很多市民相信了多年。错误的知识之所以能够被公众接受，和科普不到位有关。

卫生部门需要看看“流言百科”。服用维C预防感冒、经期洗头易患癌症，这些也被证实是谣言。民众缘何会相信这些错误的说法，并且深信不疑？这是卫生部门宣传不到位。在市民看病的时候，医生有责任告诉正确的防病知识，在孕妇产后，医院更要告知翔实的、正确的注意事项。

出版部门需要看看“流言百科”。食用木瓜美容丰胸、人的态度影响食物、指甲月牙预示健康，经过证实，这些理论都是不科学的，不科学的理论缘何能够被“广而告之”？这些年，百姓越来越关注自身健康，于是健康类网站、杂志、版面越来越多，媒介在传播的时候只是随便摘抄，很多都说不清来源，这需要出版主管部门加强管理，亦需要传播部门做好编辑审查工作，不能成为错误知识传播的载体，这是一种罪过。

“流言百科”是个好东西，但是要看看的却不能仅仅是百姓，更应该是有关部门，有关部门需要从“流言百科”里找到属于自己职责范围内的东西，与其让“流言百科”多贡献，不如将其消灭在萌芽状态。

面对“流言百科”里反映的事物，有关部门肯定会感到这些谣言很可笑，但是却不能只是“笑一笑”，更需要要管一管。

郭元鹏

## 5000人验DNA构成 权力外溢式“合法伤害”

只为揪出学生宿舍里的小偷，最近，山东滨州学院上演了一场采集学生DNA的行动，5000多名本科男生全部被一一采血验DNA。据悉，5000多名学生，一一被采血，规模很大，效率却是极高的。从学生收到通知到采血完毕，大多在一天之内完成。对于学生表现出的疑虑，现场的警察只有一句回答：“安静，不要说话”。

(《渤海早报》10月13日)

采血验DNA作为一技术手段，对于破案具有辅助作用，在某些时候还能发挥关键作用。甚至对于公安机关来说，大面积的DNA采集还有“一劳永逸”的功能，假若下次再发生盗窃案之后，就可以根据DNA线索按图索骥。

不过，技术毕竟不是最后的真相，即便有了DNA作为对比，也并不代表最终就能够完全破案。校园盗窃案多次发生，行为人的来源自然十分复杂，既可能源于内部，也可能源于外部，既可能是女生，也可能是男生。关键在于要通过前期的排查，缩小范围之后，才能将采血验DNA作为辅助手段。现在公安部门反其道而行之，将辅助手段作为主要手段，如此粗放的破案方式自然会令外界很难接受。

一方面，如此破案将会形成巨大的资源浪费。5000名学生采血验DNA，最后导致的是50万元的耗资之巨，无论其成本是公共财政负担，还是其他方式解决，都属于不必要的浪费；另一方面，5000名男生被全部采集，意味着每个人都在技术层面被列为“犯罪嫌疑人”。显而易见的是，这种做法不可能不产生心理上的阴影，并导致这种伤害被严重扩大化。更重要的是，这种行为暴露出公安部门在办案上的粗糙与懒惰，将一种技术发挥到极限本身就是懒症的表现。令人担忧的是，假若这种思维和方式在实践中成为常态，那么类似的权力外溢就难以避免。

每个人都是法律上的好人，而不是被预设的坏人。有的时候，伤害别人并不需要违反法律法规，采取合理合法的形式也能让人服服帖帖，有苦说不出。相比较于非法伤害的公开性和暴露性，公权力的法内滥权式的“合法性伤害”，尤需引起关注与警惕。

堂吉伟德